

股票代號：3357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一日

桃園市楊梅區幼四路 1 號 3 樓

(本公司大禮堂)

目 錄

開會程序.....	01
開會議程.....	02
報告事項.....	03
承認事項.....	04
臨時動議.....	04

附 件

一、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	05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09
三、董事會議事規則對照表.....	10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暨財務報表.....	13
五、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31

附 錄

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32
二、公司章程.....	37
三、董事持股情形.....	41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四、承認事項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市楊梅區幼四路1號3樓(本公司大禮堂)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 (一)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
- (二) 審計委員審查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三) 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 (四) 庫藏股執行報告。
- (五)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訂案報告。

四、承認事項

- (一)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 (二) 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

【報 告 事 項】

一、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鑒核。

(詳附件一，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05~08 頁)

二、審計委員審查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鑒核。

(詳附件二，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09 頁)

三、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依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及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之一，擬分配員工酬勞新台幣 21,963,062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5,490,766 元，本案業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並提報股東會。

四、庫藏股執行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第一次及第二次買回庫藏股執行情形如下:

買回期次 (註)	第 一 次 (期)	第 二 次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轉讓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4/5/20-104/7/19	106/8/10-106/10/9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新臺幣 21~40 元 之間	每股新臺幣 21~40 元 之間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690,000 股	普通股 81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臺幣 20,494,189 元	臺幣 21,986,618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 數量	0	1,5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690,000 股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76%	0

五、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訂案報告，敬請 鑒核。

(詳附件三，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10-11 頁)

【承 認 事 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燕娜、薛守宏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併同營業報告書提請承認。

(二)、檢附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財務報表，請詳附件。

(三)、敬請 承認。

(附件一、四，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05~08、13~30頁)

決 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敬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 106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03,291,742 元，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30,329,174 元及調整保留盈餘調整數新台幣 6,813,088 元後，106 年度累積可分配盈餘為新台幣\$977,254,679 元。本次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1.7 元，共提撥股東股利新台幣\$154,700,000 元，如盈餘分配表所示。

(二)、依目前流通在外股數 91,000,000 股計算，每股擬配發 1.7 元現金股利，依本案決議之擬分配盈餘總額，按配息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有權參與分派股份總數，配息率計算至小數點後八位(以下捨去)，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 1 元之畸零股款合計數，依股東分配後之小數點數值由大至小排列進位，分配至零為止；若嗣後因公司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辦理。

(三)、本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訂定配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授權董事長決定之。

(四)、敬請 承認。

(詳附件五，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31 頁)

決 議：

【 臨 時 動 議 】

【 散 會 】

附件

附件一

一、一〇六年營業報告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一〇六年，整體電子產業的應用市場，相較於過往數年，表現相對活躍。與公司產品應用相關的市場概況，整理如下：

1. 手機市場：一線品牌相繼推出旗艦機種，同時也帶動二線品牌及中低階手機的推陳出新，使得在智慧型手機市場的應用端，需求成長。
2. 網通市場：無線寬頻網路的發展由3G大量轉向4G時代，而5G的時代也逐漸成形，帶動了相關網通產業的發展，也刺激了物聯網及車聯網的新型應用推出上市。
3. 雲端應用：隨著連網速度的提升，物聯網生態的建立，各式雲端服務也推陳出新，相關的網通基礎設施及大型資料中心陸續建設，受惠於雲端應用的發展，各品牌及白牌伺服器需求，也明顯提升。
4. 面板市場：面板產業在一〇五年下半年開始止跌回升後，其需求隨著消費性市場的成長而成長；同時面板產業的應用也逐漸往多元化發展，如車載用、醫療用、工業機台用等面板，也成長快速。
5. 車用電子：各大廠牌推出的新車，除性能提升外，在安全性、便利性、娛樂性及環保功能等面向均大幅提升。帶動了照明系統、數位儀表系統、車用娛樂系統、車用導航、行車紀錄系統、胎壓偵測系統、無鑰匙進入系統等等應用，對於相關電子零組件的需求大幅提升，使得車用電子成為近幾年來成長最快速的市場。

受惠於終端應用市場的需求提升，西北臺慶公司一〇六年的合併營收達新台幣3,070,313仟元，較一〇五年的新台幣2,906,283仟元，成長了5.6%。由於營業額提升，加上公司的產線移轉已於一〇六年上半年完成，綜效顯現，合併產品毛利達新台幣886,877仟元(毛利率28.9%)，較一〇五年合併產品毛利新台幣772,365仟元(毛利率26.6%)成長了14.8%。而一〇六年，本業的營業利益為新台幣403,430仟元(營業利益率13.1%)，較一〇五年的營業利益新台幣321,529仟元(營業利益率11.1%)成長了25.8%。但因台幣對美金的匯率，在一〇六年全年升值8.14%，產生約新台幣 57,520仟元的匯兌損失，因而造成業外損失。一〇六年稅後淨利達新台幣303,292仟元，較一〇五年的279,939仟元，成長了8.34%。一〇六年的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3.36元；較一〇五年的稅後基本每股盈餘3.10元成長。

一〇六年，西北臺慶公司的產品營收，晶片類產品佔營收比重的26.0%；而線圈類產品佔營收比重為69.3%；網路變壓器類產品佔營收比重的3.3%；其他產品類則為1.4%。而產品主要銷售的應用市場，電腦相關佔46%；消費性電子相關佔18%；通信相關(含網通及手機等)佔18%；車用電子市場佔13%；其他市場(含電源管理、安防、工控…)佔5%。各產品線的表現，綜合整理如下：

1. 積層晶片電感與磁珠，需求持穩，表現平平；全年出貨量為146.6億顆。雖出貨量較一〇五年的145億顆，成長1.1%；但因平均單價下滑，且產品組合調整，單價高但毛利不佳的大尺寸晶片產品出貨量減少，影響營業額。一〇六年積層晶片產品的營業額較一〇五年下降4.7%。
2. 精密線圈產品方面，應用於大陸手機的封膠式薄型功率電感雖然需求穩定，但價格競爭激烈，平均單價下滑；類似情況亦發生於應用在USB2.0/3.0及HDMI的共模濾波器。加上上半年因封膠式薄型電感產線移轉，產能、生產良率及效率受影響，造成精密線圈產品的營業額及毛利率，相較於一〇五年各下降了13.8%及9個百分點。
3. 功率電感方面，一〇六年，除一體成形式功率電感產品出貨量及營收成長之外；中大尺寸的薄型功率電感如30/40/50/60等，經由產線移轉，全數進入慶邦廠，出貨量及營收亦明顯成長，使得功率電感產品已成為集團內，營收占比最高，毛利率最佳及獲利最高的產品線。功率電感產品的營業額及毛利率，相較於一〇五年各成長了25%及5.6個百分點。
4. 自製網路變壓器模組及相關共模濾波器元件，已商品化推出上市，出貨量持續成長。

回顧一〇六年西北臺慶公司在產品開發方面，著重於成長市場的應用需求為主。如 4G 智慧型手機、網通類產品應用的網路變壓器產品、電源市場應用、車用電子應用…等等。主要開發的成果如下：

1. 元件直接打件上板式(On Board type) 網路變壓器解決方案，已獲數家客戶採用。
2. 適用於 POE+ 規範應用於網路變壓器模組之自動化繞線式變壓器 TXF3532/4532 尺寸。
3. 合金高導磁率新材料開發，Ui 28~30 材料。
4. 微型合金材一體成形式功率電感 AWP 系列量產。
5. 耐大電流穿線式磁珠 BPH 系列，全系列自動化製程開發完成，量產交貨。

二、一〇七年度營業計劃

因應產業及市場的快速變化，一〇七年西北臺慶公司擬定的工作重點如下：

1. 各產品產線工作重點

(1). 積層晶片產線

市場需求穩定，惟產品之平均單價仍有下降的趨勢。積層晶片產線已集中於昆山及泗洪新廠生產，藉由兩廠的水平整合，並汰換部分老舊機台，強化產品的成本及品質的競爭力，持續保持此產品線在市場的領導地位。積層晶片產品總月產能將由一〇六年的每月 15 億顆，在一〇七年成長至 17.5 億顆的水準。

(2). 封膠式薄型功率電感產線

此類產品，一〇七年未有擴產計畫。重點將擺在產線集中於大陸子公司後，產品在數量、交期及品質全力滿足客戶的需求為主。一〇七年其重點市場，仍著重在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網通、面板市場，並確保新產品封膠合金材繞扁平線的 AHP 系列產品的量產與推廣工作。封膠式薄型功率電感總月產能將維持每月 1 億顆。

(3). 共模濾波器產線

布局重點在(i). 高速接界面 USB3.0/USB3.1/HDMI 應用的雙線共模濾波器，公司將利用此類產品已建立的競爭力，採取積極的價格策略，在市場上爭取訂單，進一步擴大市佔率。(ii)應用於網路變壓器的濾波功能，高阻抗值雙線共模濾波器。(iii). 微型自動化繞線生產之四線並繞變壓器 TXF3532/4532。(iv). 車用電子專用之共模濾波器。一〇七年共模濾波器月產能將至少提升至 1.2 億顆，並視市場的需求逐季擴大。

(4). 耐大電流功率電感產線：

一體成型耐大電流功率電感，一〇七年應用市場布局將聚焦於電視機、面板、網通及車用電子的應用。近年來積極開發新材料降低成本，低價版合金系列產品也已商品化上市，提供客戶不同選擇；薄型化、低電阻、高電感值及耐高溫等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也已陸續送樣承認，主攻車用電子及高階消費性電子產品。

一〇七年，一體成型耐大電流功率電感之總產能將擴增至每月 6 千萬顆之水準，以滿足客戶的需求。

(5). 其他類產品

自動化網路變壓器 LAN 模組已接單量產，一〇七年產線將更專注於產品的良率、品質、成本及交期的優化工作，全力滿足客戶的需求；並於市場上推出電感式、電容式等不同形式的模組，讓客戶依需求做多樣化的選擇。一〇七年在產品開發方面的重點，在於開發符合 POE+規格的高階產品，以及元件直接打件上板式(On Board type) 網路變壓器解決方案之推廣。模組類產品的產能將維持年每月產能 200 萬顆，並視市場的需求與回饋分階段逐步擴大。直接打件上板式網路變壓器解決方案的月產能，已整合於共模濾波器產線。

2. 新產品開發計畫

(1). 持續開發高規格網路變壓器 LAN Transformer 模組

(i) 自訂規格之模組設計與開發，包含電容式及電感式模組

(ii) 元件直接打件上板式(On Board type) 網路變壓器解決方案

(iii) 適用高功率乙太網路供電 POE+/POE++規格之元件及模組產品開發

(2). 大尺寸共模濾波器 WCM7060 開發

(3). 適用於 HDMI 2.0 規格之共模濾波器開發

(4). 微型繞線式合金材薄型功率電感 AHP 系列開發及推廣

(5). 車規專用共模濾波器全系列開發

(6). 積層晶片型共模濾波器全系列開發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與展望

公司多年來藉由超過四十年的磁性材料技術經驗、垂直整合的製造能力、擁有多樣性的電感產品、高度自動化生產能力等競爭優勢，已在電感及磁性元件產業奠定良好的基礎。展望未來，雖然國際經濟情勢仍然變化頻繁，產業演進的速度更勝以往，西北臺慶公司將持續發揮公司的核心能耐，強化公司的成長動能，積極佈局如車用電子、物聯網、雲端應用、網通應用、電源管理等極具成長潛力的應用市場，持續朝永續經營，並達成晉升為世界一流電感供應商的願景而努力。

在此感謝股東們多年來的支持與愛護，僅代表西北臺慶公司的經營團隊祝所有股東們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謝明諺



經 理 人 謝明良



會計主管 何惠玉



附件二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燕娜、薛守宏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鑑核

此致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召集人 羅 偉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十二條 應經董事會討論事項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但半年度財務報告依法令規定無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不在此限。 三、依證券交易法（下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四、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五、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六、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七、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 八、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前項第七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	第十二條 應經董事會討論事項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但半年度財務報告依法令規定無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不在此限。 三、依證券交易法（下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四、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五、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六、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七、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 八、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前項第七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	一、考量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五有關審計委員會職權項目「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亦屬重大事項，宜提董事會討論，爰於第一項第三款予以增列。 二、為明確獨立董事職權，並進一步強化其參與董事會運作，爰修正第五項規定，明定公司設有獨立董事者，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對於第一項應經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 三、第五項規定屬「取締規定」，而非「效力規定」，違反第五項規定者，係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八條第一項第七款行政裁罰之規定；另董事會出席人數如已達法定出席門檻，則獨立董事未出席應與當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u>獨立董事應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對於第一項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應</u>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除前二項應提董事會討論事項外，董事會依法令或公司章程規定，授權執行之層級、內容等事項，應具體明確。 本公司董事會於休會期間，依法令或本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長行使董事會職權，其授權內容或事項如下： (一)召集董事會並執行其決議。 (二)預算審議。 (三)審定重要契約。 (四)核定借款。 (五)依本公司核決權限之規定或其他管理辦法，授權董事長核定事項。	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獨立董事對於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應經董事會決議事項，應親自出席，或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除前二項應提董事會討論事項外，董事會依法令或公司章程規定，授權執行之層級、內容等事項，應具體明確。 本公司董事會於休會期間，依法令或本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長行使董事會職權，其授權內容或事項如下： (一)召集董事會並執行其決議。 (二)預算審議。 (三)審定重要契約。 (四)核定借款。 (五)依本公司核決權限之規定或其他管理辦法，授權董事長核定事項。	董事會之效力無關。 四、第二項、第三項酌作文字調整。

附件四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6 年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 明 諺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4490 號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西北臺慶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西北臺慶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西北臺慶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西北臺慶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西北臺慶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五(二)及六(三)，西北臺慶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519,470 仟元及新台幣 34,891 仟元。

西北臺慶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子零件、磁鐵心、晶片線圈及其他線圈之製造加工，由於存貨之價值受到市場價格波動及生命週期之影響，而產生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且因該評估過程常涉及主觀判斷，故可能導致會計估計之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對西北臺慶集團之存貨備抵評價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貨齡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瞭解及評估其存貨備抵評價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的合理性。
2. 檢視其年度盤點計劃並觀察年度存貨盤點及管理狀況，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檢查存貨貨齡報表編製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檢視及驗算存貨跌價損失計算之正確性，並適當提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西北臺慶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西北臺慶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西北臺慶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

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西北臺慶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西北臺慶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西北臺慶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西北臺慶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李燕娜
會計師
薛守宏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22728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60,645	10	\$	830,197	2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1,525	-		18,59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1,174,208	26		1,010,874	2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75,142	2		91,071	2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1,216	-		9,887	-
130X	存貨	六(三)		484,579	11		352,634	8
1410	預付款項			68,661	2		63,458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68,846	2		4,05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364,822	53		2,380,775	56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9,544	1		57,722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6,193	-		6,71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七及八		1,895,082	42		1,600,026	38
1780	無形資產			12,916	-		14,95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10,323	-		10,45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五)		162,236	4		171,600	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26,294	47		1,861,473	44
1XXX	資產總計		\$	4,491,116	100	\$	4,242,248	100

(續次頁)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六)	\$	615,560	14	\$	519,500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140,000	3		170,000	4
2150	應付票據			119,208	2		52,729	1
2170	應付帳款			390,568	9		352,186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1,561	1		50,309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及七		498,919	11		484,740	1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45,689	1		42,26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八)		24,896	-		33,647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866,401	41		1,705,376	4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八)		50,705	1		85,600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28,572	1		28,57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九)		7,259	-		4,80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6,536	2		118,980	3
2XXX	負債總計			1,952,937	43		1,824,356	4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910,000	20		910,000	21
資本公積		六(十二)						
3200	資本公積			369,223	8		369,762	8
保留盈餘		六(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5,774	5		207,779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6,642	2		76,642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007,584	23		883,595	21
其他權益		六(十四)						
3400	其他權益		(	61,044)	(1)	(	9,392)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一)		-	-	(	20,494)	-
3XXX	權益總計			2,538,179	57		2,417,892	57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491,116	100	\$	4,242,248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明諤

經理 人：謝明良

會計主管：何惠玉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3,070,313 100	\$ 2,906,28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七)(十八)及七	(2,183,436) (71)	(2,133,918) (73)
5900 營業毛利		886,877 29	772,365 27
營業費用	六(十七)(十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31,972) (8)	(216,582) (8)
6200 管理費用		(163,584) (5)	(143,741)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7,891) (3)	(90,513)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83,447) (16)	(450,836) (16)
6900 營業利益		403,430 13	321,529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	18,559 -	28,39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37,766) (1)	9,631 -
7050 財務成本		(9,611) -	(10,38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8,818) (1)	27,637 1
7900 稅前淨利		374,612 12	349,166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71,320) (2)	(69,227) (2)
8200 本期淨利		\$ 303,292 10	\$ 279,939 1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九)	(\$ 3,079) -	\$ 3,39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四)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300) (1)	(115,962) (4)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2,352) (1)	7,53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1,652) (2)	(108,431)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4,731) (2)	(\$ 105,041)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8,561 8	\$ 174,898 6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03,292 10	\$ 279,939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48,561 8	\$ 174,898 6
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50 淨利歸屬母公司業主之基本每股盈餘		\$ 3.36	\$ 3.10
9850 淨利歸屬母公司業主之稀釋每股盈餘		\$ 3.32	\$ 3.0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明諺



經理人：謝明良



會計主管：何惠玉





西北臺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資本	於本				母公		司留		業盈餘		主其		之權		權益	
		普	通	股	本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	易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數	合併溢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差異	其他資產	權益
六(十三)		\$ 910,000	\$ 354,824	\$ 539	\$ 12,353	\$ 2,046	\$ 177,434	\$ 76,642	\$ 883,595	\$ 52,207	\$ 46,832	\$ 20,494	\$ 2,394,71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105 年度淨利		-	-	-	-	-	-	-	-	-	-	-	-	-	-	-	-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10,000	\$ 354,824	\$ 539	\$ 12,353	\$ 2,046	\$ 207,779	\$ 76,642	\$ 883,595	\$ 63,755	\$ 54,363	\$ 20,494	\$ 2,417,892				
六(十四)		\$ 910,000	\$ 354,824	\$ 539	\$ 12,353	\$ 2,046	\$ 207,779	\$ 76,642	\$ 883,595	\$ 63,755	\$ 54,363	\$ 20,494	\$ 2,417,89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106 年度淨利		-	-	-	-	-	-	-	-	-	-	-	-	-	-	-	-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10,000	\$ 354,824	\$ 539	\$ 12,353	\$ 2,046	\$ 207,779	\$ 76,642	\$ 883,595	\$ 63,755	\$ 54,363	\$ 20,494	\$ 2,417,89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106 年度淨利		-	-	-	-	-	-	-	-	-	-	-	-	-	-	-	-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10,000	\$ 354,824	\$ 539	\$ 12,353	\$ 2,046	\$ 235,774	\$ 76,642	\$ 1,007,584	\$ 93,055	\$ 32,011	\$ -	\$ 2,538,179				



董事長：謝明諺



經理人：謝明良



會計主管：何惠玉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374,612	\$ 349,16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損失	六(二)	6,244	595
折舊費用	六(十七)	215,836	242,836
各項攤提	六(十七)	3,110	3,03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	15,776	-
處分投資利益	六(十六)	(20,070)	(6,53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六)	156	2,998
利息收入	六(十五)	(2,334)	(1,957)
股利收入	六(十五)	(11,429)	(11,186)
租金費用	六(五)	718	497
利息費用		9,611	10,3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2,850)	(7,734)
應收帳款	(	169,353)	41,16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929	12,790
其他應收款	(	1,329)	(9,887)
存貨	(	131,945)	16,542
預付款項	(	5,203)	(61,446)
其他流動資產		200	59,8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66,479	43,317
應付帳款		38,382	46,029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8,748)	6,786
其他應付款		54,190	(28,886)
淨確定福利負債	(	628)	(10,61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37,354	697,733
支付利息	(	9,611)	(10,385)
支付所得稅	(	66,614)	(81,1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1,129	606,158

(續次頁)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收取利息		\$ 2,334	\$ 1,957
收取之股利		11,429	11,18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64,990)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5,828	7,942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	(269,958)	(132,7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3,286	72
取得無形資產		(560)	(699)
存出保證金減少		618	(2,04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14,696)	(314,30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86,709)	(428,675)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2,708,560	2,584,071
短期借款還款		(2,612,500)	(2,548,199)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30,000)	80,000
舉借長期借款		-	1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43,646)	(147,627)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三)	(144,496)	(151,721)
買回庫藏股		(21,987)	-
庫藏股票轉讓員工		22,43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1,636)	(83,476)
匯率調整數		(22,336)	(25,03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69,552)	68,9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30,197	761,22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60,645	\$ 830,19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明諤



經理人：謝明良



會計主管：何惠玉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4490 號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二)及六(三)，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18,082 仟元及新台幣 19,723 仟元。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子零件、磁鐵心、晶片線圈及其他線圈之製造加工，由於存貨之價值受到市場價格波動及生命週期之影響，而產生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且因該評估過程常涉及主觀判斷，故可能導致會計估計之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對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備抵評價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貨齡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瞭解及評估其存貨備抵評價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的合理性。
2. 檢視其年度盤點計劃並觀察年度存貨盤點及管理狀況，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檢查存貨貨齡報表編製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檢視及驗算存貨跌價損失計算之正確性，並適當提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6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李燕娜

會計師

薛守宏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22728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66,070	7	\$ 424,463	1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1,004	-	18,598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580,928	14	503,080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二)及七	357,271	9	233,365	6
1200	其他應收款		10,305	-	9,52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39,194	3	243,627	6
130X	存貨	六(三)	198,359	5	153,509	4
1410	預付款項		7,295	-	7,78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3,806	-	4,05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74,232	38	1,597,999	41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9,544	1	57,722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1,733,267	43	1,501,270	3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七及八	675,276	17	684,851	18
1780	無形資產		10,406	-	12,23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10,323	-	10,45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六)	52,585	1	53,70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21,401	62	2,320,245	59
1XXX	資產總計		\$ 4,095,633	100	\$ 3,918,244	100

(續次頁)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	\$ 437,000	11	\$ 455,000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140,000	3	170,000	4
2150	應付票據		54,218	1	52,729	1
2170	應付帳款		194,026	5	211,371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21,839	10	241,813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175,159	4	169,913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	-	19,972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23,780	1	26,92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九)	24,896	1	33,647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470,918</u>	<u>36</u>	<u>1,381,372</u>	<u>3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	50,705	1	85,600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28,572	1	28,57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	7,259	-	4,80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86,536</u>	<u>2</u>	<u>118,980</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1,557,454</u>	<u>38</u>	<u>1,500,352</u>	<u>38</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910,000	22	910,000	2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69,223	9	369,762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235,774	6	207,779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6,642	2	76,642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007,584	24	883,595	2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61,044)	(1)	(9,392)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二)	-	-	(20,494)	-
3XXX	權益總計		<u>2,538,179</u>	<u>62</u>	<u>2,417,892</u>	<u>62</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u>\$ 4,095,633</u>	<u>100</u>	<u>\$ 3,918,244</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明諤

經理人：謝明良

會計主管：何惠玉

西北壹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2,485,424 100	\$ 2,171,23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八)(十九)及七(	2,002,929) (80)	1,729,072) (79)
5900 營業毛利		482,495 20	442,160 21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17,855) (1)	19,469)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9,469 1	20,340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84,109 20	443,031 21
營業費用	六(十八)(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143,238) (6)	135,106) (6)
6200 管理費用	(	99,585) (4)	77,93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49,997) (2)	65,932)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92,820) (12)	278,974) (13)
6900 營業利益		191,289 8	164,057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及七	14,793 -	13,45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	34,340) (1)	3,033 -
7050 財務成本	(	7,618) -	9,338)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174,473 7	144,588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7,308 6	151,742 7
7900 稅前淨利		338,597 14	315,799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	35,305) (2)	35,860) (2)
8200 本期淨利		\$ 303,292 12	\$ 279,939 1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3,079) -	\$ 3,39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五)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22,352) (1)	7,531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29,300) (1)	115,962) (5)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51,652) (2)	108,431)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54,731) (2)	\$ 105,041) (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8,561 10	\$ 174,898 8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3.36	\$ 3.10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3.32	\$ 3.0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明諒

經理人：謝明良

會計主管：何惠玉



西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 通 股	資 本	公 司 認 列 對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權 益 變 動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發 行 溢 價	盈 餘										合 計		
						合 併 溢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損 益	其 他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105	年 度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910,000	\$ 354,824	\$ 539	\$ 12,353	\$ 2,046	\$ 177,434	\$ 76,642	\$ 782,332	\$ 52,207	\$ 46,832	\$ 20,494	\$ 2,394,715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0,345	-	(30,345)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151,721)	-	-	-	(151,721)					
	105 年度淨利	-	-	-	-	-	-	-	279,939	-	-	-	279,939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3,390	(115,962)	7,531	-	(105,041)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910,000	\$ 354,824	\$ 539	\$ 12,353	\$ 2,046	\$ 207,779	\$ 76,642	\$ 883,595	\$ 63,755	\$ 54,363	\$ 20,494	\$ 2,417,892					
106	年 度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910,000	\$ 354,824	\$ 539	\$ 12,353	\$ 2,046	\$ 207,779	\$ 76,642	\$ 883,595	\$ 63,755	\$ 54,363	\$ 20,494	\$ 2,417,892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27,995	-	(27,995)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144,496)	-	-	-	(144,496)					
	106 年度淨利	-	-	-	-	-	-	-	303,292	-	-	-	303,292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3,079)	(29,300)	(22,352)	-	(54,731)					
	買回庫藏股	-	-	-	-	-	-	-	-	-	-	(21,987)	(21,987)					
	庫藏股票轉讓員工	-	-	(539)	-	-	-	-	(3,733)	-	-	42,481	38,209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910,000	\$ 354,824	\$ -	\$ 12,353	\$ 2,046	\$ 235,774	\$ 76,642	\$ 1,007,584	\$ 93,055	\$ 32,011	\$ -	\$ 2,538,179					

註1：董監酬勞\$5,665及員工酬勞\$22,659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5,165及員工酬勞\$20,662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明諱



經理人：謝明良

~28~



會計主管：何惠玉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一)	15,776	-
處分投資利益	六(十七)	(20,070)	(6,533)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六(十七)	(8,213)	(1,71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六(四)	(174,473)	(144,588)
已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1,614)	(870)
利息收入	六(十六)	(1,982)	(1,194)
股利收入	六(十六)	(3,255)	(2,229)
利息費用		7,618	9,3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7,671 (	7,734)
應收帳款		(80,559)	21,33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3,906)	83,009
其他應收款		(784) (	9,52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860	13,010
存貨		(44,850)	596
預付款項		485 (	7,779)
其他流動資產		250	15,1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489	43,317
應付帳款		(17,345)	24,91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0,026 (	3,516)
其他應付款		2,428 (	5,35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9,972)	19,972
淨確定福利負債		(628)	(10,61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3,172	495,325
支付利息		(7,618) (	9,338)
支付所得稅		(38,320)	(60,01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7,234	425,971

(續次頁)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收取利息		\$ 1,982	\$ 1,194
收取之股利		3,255	2,229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增加		(95,232)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5,828	7,942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2,451)	(93,057)
購置固定資產	六(二十二)	(43,224)	(74,93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23,198	18,704
取得無形資產		(560)	(69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62,727)	(125,10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931)	(263,727)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2,594,500	2,505,000
短期借款還款		(2,612,500)	(2,445,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30,000)	80,000
舉借長期借款		-	1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43,646)	(147,627)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三)	(144,496)	(151,721)
買回庫藏股		(21,987)	-
庫藏股票轉讓員工		22,43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5,696)	(59,3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58,393)	102,89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4,463	321,56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6,070	\$ 424,46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明諤



經理人：謝明良



會計主管：何惠玉



附件五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〇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		711,105,199
加(減)：民國106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6,813,088)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u>704,292,111</u>
加：106年度稅後淨利	303,291,742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0,329,174)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註1)	0	
106年度累積可供分配盈餘		<u>977,254,679</u>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每股1.7元		(154,700,000)
股票—本年不配發	0	
現金—每股1.7元	(154,70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u><u>822,554,679</u></u>

發行股份

實收股份	91,000,000
減：庫藏股票	<u>0</u>
董事會決議盈餘分配案時股數	<u><u>91,000,000</u></u>

註1：迴轉(提列)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相關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101.4.6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

註2：優先分配屬於106年度盈餘，不足部分，依盈餘產生年度，採先進先出原則分配之

董事長：謝明諺



經理人：謝明良



會計主管：何惠玉



附錄

附錄一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一條、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股東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條規定訂定本規則，以資遵循。

第二條、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之規定。

第三條、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172條之1第4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第四條、委託出席股東會及授權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二日，

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 五 條、召開股東會地點及時間之原則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第 六 條、簽名簿等文件之備置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者，應另附選舉票。

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本公司對股東出席所憑依之證明文件不得任意增列要求提供其他證明文件；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第 七 條、股東會主席、列席人員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董事長宜親自主持，且宜有董事會過半數之董事、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及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至少一人代表出席，並將出席情形記載於股東會議事錄。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第 八 條、股東會開會過程錄音或錄影之存證

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 九 條、股東會出席股數之計算與開會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第十條、議案討論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十一條、股東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二條、表決股數之計算、迴避制度

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公開發行股票之公司董事以股份設定質權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時，其超過之股份不得行使表決權，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第十三條、議案表決、監票及計票方式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 179 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二日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二日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

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有異議者，應依前項規定採取投票方式表決。除議程所列議案外，股東提出之其他議案或原議案之修正案或替代案，應有其他股東附議，提案人連同附議人代表之股權，應達已發行股份表決權總數百分之三。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計票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第十四條、選舉事項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五條、會議紀錄及簽署事項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記載之，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前項決議方法，係經主席徵詢股東意見，股東對議案無異議者，應記載「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惟股東對議案有異議時，應載明採票決方式及通過表決權數與權數比例。

第十六條、對外公告

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及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

股東會決議事項，如有屬法令規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之重大訊息者，本公司應於規定時間內，將內容傳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第十七條、會場秩序之維護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第十八條、休息、續行集會

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内延期或續行集會。

第十九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TAI-TECH ADVANCED ELECTRONICSCO., LTD。
- 第二條 本公司設於桃園市，於業務上必要時得設分支機構於其他適宜地點，其設立及裁撤由董事會決定之。
- 第三條 本公司經營下列業務：
1.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2.晶片線圈及其它線圈之製造加工與買賣。
3.代理有關前項國內外廠商產品報價投標經銷業務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4.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四條 本公司對外投資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 第四之一條 本公司得視業務上之必要，為同業相互間或其關係企業間對外保證。

第二章 股 份

-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分為壹億伍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未發行部份由董事會視業務需要分次發行之。其中新台幣貳仟萬元，分為貳佰萬股，保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
- 第五之一條 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或以低於市價(每股淨值)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本條於本公司上市(櫃)時適用之。
- 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依法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七條 本公司有關股務事項之處理悉依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辦理之。
- 第八條 本公司公開發行前，股份轉讓之登記，於股東常會前三十日內，或股東臨時會前十五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股份轉讓之登記，於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或股東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三章 股 東 會

- 第九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

- 第十條 本公司各股東，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 第十一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加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 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使用規則」規定辦理。
- 第十二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因故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 第十三條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電子方式為行使表決權的管道之一，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有關其行使之相關事宜，悉依現行法令之規定辦理。
-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為配合申請上市櫃、登錄興櫃之規定公司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之。
- 第十四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議事經過要領及結果、主席姓名及決議方法，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並於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前述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其保存期限至少一年。

第四章 董事

- 第十五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九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 第十五之一條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獨立董事二~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舉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任期、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本公司得於董事任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 第十五之二條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 第十六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
- 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統理一切業務，董事長因故不能執行業務時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第十七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本公司如遇緊急事項得隨時召集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 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 第十八條 董事長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時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 第十九條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保存於公司。
- 第二十條 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 1．營業方針及業務計劃之決定。
 - 2．預算決算之編審。
 - 3．資本增減之擬定。
 - 4．盈餘分配之擬定。
 - 5．其他法令及股東會賦與之職權。
- 第廿一條 刪除。
- 第廿二條 董事執行本公司業務時，得支領薪資或出席費。本公司董事之報酬參酌同業水準，授權董事會訂定給付標準。

第五章 經 理 人

- 第廿三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 第廿三之一條 本公司得依董事會決議設總裁、執行長、副執行長及事業群總經理若干人，其任免由全體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 第廿四條 本公司其他職員，由總經理任免。

第六章 會 計

- 第廿五條 本公司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 第廿六條 本公司每屆決算後如有盈餘，除提應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十分之一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 第廿六之一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6%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1~2%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 第廿七條 股利政策：
-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考量產業所處環境、公司成長階段、未來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在可供分配之範圍內，若於業務發展處於積極擴展階段時，預期獲利能力成長，配發股票股利不致大幅稀釋公司之獲利能力之情形下，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 前述股利政策，在不違背相關法令及公司章程之原則下，董事會仍得考量實際經營環境後訂定之，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之。

第七章 附 則

- 第廿八條 本公司之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另定之。
- 第廿九條 本章程未定事項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辦理之。
- 第三十條 本章程訂立或修訂均自呈奉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施行。
- 第卅一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八日。
-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八月十日。
-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日。
-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二日。
-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十三日。
-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二十日。
-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九日。
-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一月十三日。
-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十日。
-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四日。
-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四日。
-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日。
-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四日。
-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三十一日。
-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日。
-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
- 第廿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六日。

附錄三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持股狀況

董事名單

基準日：107 年 04 月 23 日

職稱	姓名	選任 日期	現在持有股數			備註
			種類	股數	佔當時發行%	
董事長	西北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明諺	105.06.03	普通股	6,245,718	6.86%	
董事	恒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游玉香	105.06.03	普通股	6,108,995	6.71%	
董事	林鑑榮	105.06.03	普通股	1,907,550	2.10%	
董事	洪至正	105.06.03	普通股	1,302,345	1.43%	
董事	黃桂洸	105.06.03	普通股	2,564,591	2.82%	
董事	CHEN CHIN SHENG	105.06.03	普通股	0	0	
獨立董事	羅偉	105.06.03	普通股	0	0	
獨立董事	朱光惠	105.06.03	普通股	0	0	
獨立董事	李宥村	105.06.03	普通股	0	0	
合 計				18,129,199	19.92%	

註:係依本公司實收股數(含庫藏股)計算

107 年 04 月 23 日發行總股數: 91,000,000 股

備註:1.本公司全體董事應持有股數為 7,280,000 股、截至 107 年 04 月 23 日持: 18,129,199 股

備註:2.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之適用。